

北京 101 家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医务社会工作

北京医务社工呈现良好发展势头,截至目前,全市开展医务社会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 101 家,其中,三级医疗机构 54 家,较 2019 年增长 184%。今年,北京遴选培育了 25 项医务社工示范项目,在医院病房、急诊、门诊等不同场域,覆盖传染病、儿童血液病、唇腭裂、产科、认知障碍、青少年情绪障碍等不同病种,为有需求的患者及家属提供心理疏导、困难救助、社会支持等人文服务,让医学更有温度。

”

日前,记者从北京市卫生健康委了解到,按照“高位谋划、统筹推进、系统布局、规范发展”的思路,该委结合首都卫生健康工作实际,探索医务社工发展模式、构建医务社工发展体系、拓展医务社工发展格局、加强医务社工人才队伍建设,北京医务社工呈现良好发展势头。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副

主任、新闻发言人叶小敏介绍,截至目前,全市开展医务社会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 101 家,其中,三级医疗机构 54 家,较 2019 年增长 184%;全市共有医务社会工作者 306 人,其中三级医疗机构 194 人,较 2019 年增长 131%。

示范培育

探索医务社工发展模式

为持续改善医疗服务,探索医务社工发展模式,今年北京市卫生健康委遴选培育了 25 项医务社工示范项目,在医院病房、急诊、门诊等不同场域,覆盖传染病、儿童血液病、唇腭裂、产科、认知障碍、青少年情绪障碍等不同病种。

项目融入康复管理、慢性病管理、安宁疗护、多学科诊疗团队等,立足患者及家属需求,结合临床路径、嵌入管理流程,利用社会工作个案、小组等专业方法,为有需求的患者及家属提供心理疏导、困难救助、社会支持等人文服务,改善了患者就医体验,让医学更有温度。

截至目前,个案服务 4000 余

人次,小组服务 5700 余人次,社区服务 37000 余人次。

统筹推进

构建医务社工发展体系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按照“点”“面”结合、“以点”“带面”、精心培育、逐步铺开的发展路径,构建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协同推进,公共卫生单位积极探索的医务社工发展体系。

在前期试点基础上,2022 年开始,北京逐步在全市医疗卫生机构推进医务社会工作。截至目前,开展医务社工服务的综合医院 33 家、专科医院 27 家、中医医院 7 家、基层卫生服务机构 33 家、公共卫生机构 1 家。

针对医务社工发展基础相对薄弱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北京加大扶持力度,开展课题研究,推动建立社区社工与医务社工对接机制,探索医务社工在基层落地的实现路径。

围绕卫生健康发展需要,北京坚持问题导向,推动医务社会工作与改善医疗服务、家庭医生签约、慢病管理、医养结合、健康促进等工作统筹推进、

融合发展。

分层分类

打造复合型医务社工人才队伍

据介绍,北京医务社工主要有招聘、转岗、购买服务等三种来源方式,根据岗位胜任力需求,按照线上与线下结合、理论与实务融合、督导和培训并行的思路,打造一批适合卫生健康需求的复合型医务社工人才。

对于新入职及转岗的医务社工,北京开展通识培训,录制精品课程,提升基本业务素养。

对于具有一定实务经验的医务社工,北京以示范项目和驻点项目为载体,组织团体督导、工作坊等系列培训,通过理论学习与现场观摩相结合的方式,持续提升岗位胜任力。

对于具有丰富实务经验的医务社工,北京开展首批督导遴选培训,开展陪伴式督导实践锻炼,建立专业化、本土化医务社工督导队伍。强化科研能力,培养科研思维,鼓励实务研究,以督带学、以研促学,培养一批高层次医务社会工作人才队伍。

社会参与

拓展医务社工发展格局

北京扶持行业协会发展,在人才培养、行业标准、资源整合等方面提供专业支撑;加强医校合作,推动高校与医疗机构建立联合培养机制;链接社会资源,联合韩红基金会等公益组织机构,开展医务社工驻点项目,向有发展意愿且服务专业性不足的医疗卫生机构派驻医务社工,基金会、行业协会、社工机构、医疗机构发挥各方优势,同向发力、精准培育,激发被派驻单位医务社工发展的内生力量。

截至目前,北京已完成首批 30 家医疗卫生机构派驻工作,启动第二批 15 家遴选派驻工作,有效拓展了医务社工发展格局。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表示,下一步将围绕卫生健康重点任务,从推进卫生健康治理体系治理能力高度,创新发展思路、健全发展机制、开拓发展局面,全力推进北京医务社会工作,助力首都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据中国新闻网)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多举措扶持社会工作人才发展

■ 本报记者 皮磊

为加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健全社会工作人才培育扶持激励保障机制,日前,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印发《佛山市禅城区社会工作人才发展扶持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对社会工作者培育扶持、推优激励、权益保障等内容作出了具体规定。

《办法》指出,支持本区社会工作者从业人员参加国家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考试,适当举办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考试考前辅导班,并实行考取证书一次性补助。其中明确,在《办法》实施有效期内考取职业资格证书并符合申请条件的在禅城区服务的社会工作人才,自证书核发之日起一年内可申请一次性财政补贴:助理社会工作者(初级)1000 元,社会工作师(中级)2000 元,高级社会工作者 5000 元。

同时《办法》明确,实行“双百工程”、“村(居)一线社会工作人才财政补助;对在禅城区登记注册的社会工作服务机构中连续提供社会工作服务达到一定年限的社会工作人才发放年限补贴。

为打造一支实务和综合素质过硬的社会工作队伍《办法》强调加强社会工作者能力建设。政府向社会工作服务机构购买服务项目,应明确服务经费总额的 5% 为项目人员能力成长费

用;支持项目承接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在服务期间对项目团队进行能力提升,包括专业督导、继续教育及培训等。

《办法》指出,政府部门将有针对性地举办系列社会工作专项培训,研发社会工作新人培育课程体系,持续开展一线专业服务人才系列培训班;针对项目、机构管理人才,持续开展“高级管理人才系列培训班”等精品课程。

此外,相关部门还将实施社会工作人才继续教育计划。按照继续教育有关规定开展社会工作继续教育课程,由民政部门或其委托的专业机构核准提供不少于禅城区登记所需的继续教育学时。

支持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培育和运用本土社会工作督导人才;定期举办社会工作督导人才培训班,遴选一线资深社工进行专业督导能力培训,对督导开展持续再教育工作。

《办法》还提出,加大对社会工作类枢纽型社会组织的培育建设。推动行业枢纽组织开展本区域社会工作行业自律管理、标准制定、信用管理,通过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开展人才培养、资源整合、交流合作等工作,推动行业职业化、专业化发展。

为加强对社会工作者的激励措施《办法》明确,对于服务

表现优秀的社会工作人才,可优先推荐参加国家、省、市以及区级评优评选活动。对于获得相关荣誉的社会工作人才和机构,将享受相关优惠优待政策。

同时,禅城区还鼓励社会工作服务研究和创新项目研发。鼓励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和设有社会工作专业的全日制高等院校自主开发公益性创新项目,鼓励社会工作人才自主开发研究课题,区民政部门定期开展评审并予以经费资助。

《办法》强调,完善社会工作从业人员薪酬职级、档级体系,保障社会工作从业人员基本待遇,规范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及从业人员信用管理。此外,联合社会力量,建设禅城区社会工作从业人员救助基金。针对因重大疾病、突发事件而引起特殊困难的社会工作从业人员,要及时予以救助。同时,开通热线等信息反馈渠道,解决社会工作从业人员困难,维护社会工作从业人员权益。

值得一提的是《办法》提出,适当提高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中社会工作人才名额比例,推荐政治素质好、业务水平高的社会工作人才参政议政。

据了解《办法》将于 2023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8 年 9 月 30 日。

河南信阳启动实施“百名社工督导人才培养工程”

9 月 1 日,信阳市“百名社工督导人才培养工程”正式启动实施。首批经层层选拔入围的 30 名社工督导培养对象参加培训,河南省民政厅慈善社工处副处长吴艳君、信阳市民政局副局长程守政出席了开班仪式。

据介绍,信阳市民政局启动实施为期三年的“百名社工督导人才培养工程”,主要目的是通过培养选拔,加快建设一支政治可靠、业务精通、素质优良、作用突出的本土社工督导人才队伍。到 2025 年年底,全市实现培养 100 名社工督导人才的目标,为提升社会工作专业服务水平、推

动社会治理创新提供人才保障。

此次培训为期 3 个月,分督导理论辅导、督导实务训练、综合考核评定三个阶段,采取理论授课、督导带教、实务操练、考核汇报、综合评定等方式。此次培训制定了科学的考核指标体系,并组建了考核专家团队。培训结束后,考核专家团队将对考核指标体系,采取笔试、答辩、项目成果演示等方式对每位培养对象开展考核评估,分别认定为助理督导、督导、督导导师,并对通过考核的培养对象颁发督导资格证书,纳入社会工作督导人才库。(据信阳市民政局)



信阳市民政局启动实施“百名社工督导人才培养工程”